

证券代码：870751

证券简称：中建南方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

深圳市中建南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需要，公司拟以现金人民币 15 万元转让公司持有的深圳市中建南方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15%股权，该部分股权全部由段超以现金购买。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比例的 30%以上。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中建南方净化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姓名：段超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2、应说明的情况

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深圳市中建南方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工业村新光路 59 号 8 栋 301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它任何转让限制的情况，亦不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它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根据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327011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中建南方净化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2,616,980.87 元，净资产额为-1,526,291.44 元，其 15%股权对应的净资产为-228,943.72 元，在考虑对价公允及双方协商的基础上，确定本次交易对价为 15 万元。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根据系深圳市中建南方净化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综合考虑了公司战略优化等因素，经交易各方协商后达成一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深圳市中建南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深圳市中建南方净化科技有限公司的 15%股权以人民币 15 万元的价格转让，段超以现金人民币 15 万元购买公司持有深圳市中建南方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15%股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完成后，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中建南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股权转让协议》

深圳市中建南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5 日